

超配

通信行业重大事项点评

深圳发布促消费若干措施，关注背后通信板块机会

◆ 公司研究 · 公司快评

证券分析师： 马成龙
 证券分析师： 付晓钦

021-60933150
 0755-81982929

◆ 通信

machenglong@guosen.com.cn
 fuxq@guosen.com.cn

◆ 投资评级：超配（维持评级）

执证编码：S0980518100002
 执证编码：S0980520120003

事项：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商务局、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印发《深圳市关于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具体出台包括鼓励汽车消费、扩大消费电子市场规模、推动家电消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扩大信创产品市场规模、促进户外文旅体消费、扩大大宗商品消费、安全有序恢复专业展会及加大“有奖发票”活动力度等三十条政策措施。

国信通信观点：深圳发布促消费若干措施，有望推动消费需求回暖，从通信产业看，具体受益环节包括：1) 鼓励汽车消费，尤其是新能源汽车消费，有望进一步推动新能源汽车渗透，建议关注“通信+汽车”产业链，包括高压连接器如【瑞可达】、【鼎通科技】，车载模组【移远通信】、【广和通】，高精度定位如【华测导航】、【北斗星通】等；2) 鼓励消费电子及家电消费，上游AIoT芯片如【瑞芯微】、【全志科技】、【中颖电子】等，中游智能控制器如【拓邦股份】等有望受益；3) 鼓励宽带升级，建议关注千兆家庭网关相关厂商；4) 物联网终端厂商如【优博讯】等有望受益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电子哨兵部署加速；5) 新增信息基础设施信创产品采购比例，建议关注ICT设备厂商如【中兴通讯】、【紫光股份】、【浪潮信息】等。

评论：

◆ 深圳发布关于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若干措施

（1）汽车消费领域：关注“通信+汽车”产业链

围绕汽车消费领域，深圳多项措施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有望推动需求复苏。乘用车层面，深圳市拟对新购置符合条件新能源汽车并在深圳市内上牌的个人消费者，给予最高不超过1万元/台补贴；放宽混合动力小汽车指标申请条件。商用车层面，对新购置符合条件新能源旅游客运车（含清洁能源客运车）的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给予最高不超过5万元/台补贴；加快垃圾转运车清洁化替代；对港口内燃油拖车置换为符合条件新能源车（含清洁能源车）的，给予最高不超过5万元/台补贴；加大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使用等。

表1：深圳市促进汽车消费若干措施

措施	详情
支持个人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	对新购置符合条件新能源汽车并在深圳市内上牌的个人消费者，给予最高不超过1万元/台补贴。全面落实国家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
增加普通小汽车增量指标投放	新增投放2万个普通小汽车增量指标，通过专项摇号活动，面向仍在摇号且已参加60期以上（含60期）的“未中签”申请人进行配置，中签者须购置符合条件的燃油车或新能源汽车（对购置新能源汽车的中签者，给予最高不超过2万元/台补贴）。
放宽混合动力小汽车指标申请条件	允许名下仅有1辆在深圳市登记的小汽车个人，购买符合条件的混合动力小汽车，并申请上牌指标。
鼓励旅游客运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	对新购置符合条件新能源旅游客运车（含清洁能源客运车）的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给予最高不超过5万元/台补贴。推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采购绿色交通出行服务。
加快垃圾转运车清洁化替代	统筹推进生活垃圾转运服务采购工作，各区按照“合同到期、全量替代”原则，加快推动柴油垃圾转运车转换为符合条件的LNG、电动（含换电）和氢燃料电池转运车。
推动港口内燃油拖车更新置换	对港口内燃油拖车置换为符合条件新能源车（含清洁能源车）的，给予最高不超过5万元/台补贴。

加大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使用	统筹推动燃油公务车、警车、国企用车等报废更新为新能源车辆。加快推进公交车、巡游出租车等到期置换工作。
推动二手车交易	扩大二手车周转指标试点范围，对符合条件的二手车法人单位发放二手车周转指标。二手车经销法人销售其收购的二手车，减按 0.5% 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开展汽车下乡活动	在深圳市行政区（新区）内购买新能源汽车的深汕特别合作区户籍居民，可按相关规定申请纯电动小汽车或混合动力小汽车增量指标，并享受相关补贴政策。发挥深圳派驻各对口帮扶地区前方工作机构作用，加强政企联动，促进汽车下乡。
扩大新能源汽车出口	加快提升我市新能源汽车产能，支持注册在深圳并经深圳港出口整车的汽车生产出口企业扩大出口规模。提高港口物流便利化水平，推动重点船公司在深圳港开设固定外贸滚装船航线，对承运出口汽车的船公司，给予停泊费、港口作业包干费全额补贴。

资料来源：《深圳市关于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若干措施》，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整理

“通信+汽车”产业链有望受益汽车产业复工复产与需求复苏。随着复工复产逐步推进及相关政策措施推动需求回暖，汽车产销有望逐步回暖，“通信+汽车”相关产业链有望受益。建议关注高压连接器如【瑞可达】、【鼎通科技】，车载模组【移远通信】、【广和通】，高精度定位如【华测导航】、【北斗星通】等。

（2）扩大消费电子和家电消费：关注消费物联网需求回暖与宽带升级

其一，深圳市对电脑、智能家电、智能穿戴等消费电子产品及家电消费予以补贴，推动相关产品消费。消费电子产品方面，在 5-8 月期间轮动组织开展消费电子专场促销活动，对消费者购买符合条件的手机、电脑（含平板电脑）、耳机、音响、全屋智能家电、智能穿戴设备、消费级无人机、智能家用机器人、智能健身器材等产品，按照销售价格的 15% 给予补贴，每人累计最高 2000 元；家电方面，5-8 月期间对消费者购买符合条件的电视机、空调、冰箱、洗衣机、厨房家电、生活小家电等家用电器，按照销售价格的 15% 给予补贴，每人累计最高 2000 元。

相关措施有望推动消费电子产品和智能家电产品需求回暖，上游 AIoT 芯片如【瑞芯微】、【全志科技】、【中颖电子】等厂商，中游智能控制器如【拓邦股份】等有望受益。

其二，深圳实施百万用户宽带提速升级，有望加速千兆宽带应用。根据《措施》，深圳拟鼓励运营商免费升级家庭用户宽带网速至 500 兆以上（含 500 兆），资费标准保持不变。对于 2022 年宽带网速 500 兆以上（含 500 兆）家庭用户占比不低于 60% 的运营商，按照新升级用户数量给予每户 80 元补贴，每家运营商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

居民侧宽带免费升级，有望推动千兆宽带渗透，建议关注千兆宽带相关产业链，如家庭网关厂商。

表 2：深圳市扩大消费电子市场规模和推动家电消费若干措施

措施	详情
开展消费电子产品促销活动	结合开学季、暑假季、传统节日等主题，在 5-8 月期间轮动组织开展消费电子专场促销活动，对消费者购买符合条件的手机、电脑（含平板电脑）、耳机、音响、全屋智能家电、智能穿戴设备、消费级无人机、智能家用机器人、智能健身器材等产品，按照销售价格的 15% 给予补贴，每人累计最高 2000 元。鼓励电信运营商与消费电子生产企业深度合作，开展“换新补贴”“话费奖励”“套餐升级”等活动。支持回收设备绿色利用，符合条件企业回收旧机在深圳翻新出售的，按照销售额的 5% 给予补贴。
扩大消费电子市场规模	面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的数字办公和职工自用等需求，组织生产企业、电信运营商、服务方拓展集中采购订单案提供商定期举办专场集中采购活动。鼓励党政机关、国有企业采购符合条件的消费电子产品用于对口帮扶。
实施百万用户宽带提速升级	鼓励运营商免费升级家庭用户宽带网速至 500 兆以上（含 500 兆），资费标准保持不变。对于 2022 年宽带网速 500 兆以上（含 500 兆）家庭用户占比不低于 60% 的运营商，按照新升级用户数量给予每户 80 元补贴，每家运营商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
推动家电消费	开展绿色节能家电组织家电生产、销售企业推出惠民让利活动，5-8 月期间，对消费者购买符合条件的电视机、空调、冰箱、洗衣机、厨房家电、生活小家电等家用电器，按照销售价格的 15% 给予补贴，每人累计最高 2000 元。
实施保障性住房“拎包入住”工程	修订完善保障性住房（含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交付标准，对年内建成、具备条件的保障性住房实施全装修成品交房，配置符合条件的抽油烟机、燃气灶、热水器、空调等基本家居产品，开展全屋智能家居试点。鼓励新建商品住宅全装修交房，配套必要的智能家居产品。

资料来源：《深圳市关于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若干措施》，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整理

（3）疫情防控常态化：关注物联网终端厂商

围绕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深圳要求加大电子哨兵布设力度。根据《措施》，深圳市拟要求党政机关、学

校、医院等单位原则上全部安装电子哨兵。各区鼓励写字楼、工业园区等工作场所按照防疫要求升级改造“电子哨兵+闸机”，符合条件的改造主体，按其总投入的 20%给予不超过 10 万元补贴。

电子哨兵产品主要包括固定式测温扫码终端、手持式健康码自动扫码终端等。在社区、写字楼、经营场所、公共区域等部署数字哨兵设备，即可实现对过往人员体温检测、身份核验、健康码核验、核酸核验功能。如体温异常或健康码为红黄码则语音报警，同时数据自动存储至管理中台。物联网终端厂商如【优博讯】布局有相关业务，有望受益电子哨兵部署。

图1：数字哨兵通行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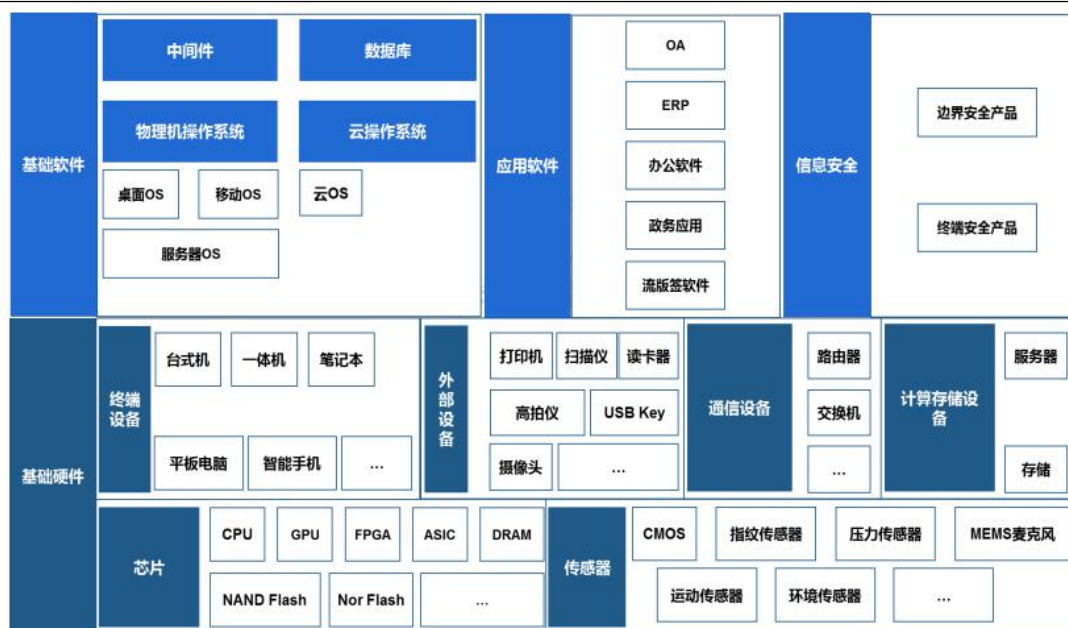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优博讯官网，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整理

（4）扩大信创产品市场规模：关注 ICT 设备商

深圳加大信创产品推广力度、提升信创产品应用比例，新增信息基础设施信创产品采购比例。根据《措施》，深圳拟制定信创产品推荐目录，组织开展对接交流会，对采购 50 万元以上、符合条件的用户单位，按采购额的 3%给予补贴；原则上新增办公系统、业务系统中信创产品的采购比例，金融、能源、教育、医疗、电信、交通等重点领域不低于 20%；新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中信创产品的采购比例，党政机关、国资国企不低于 40%。国产 ICT 设备商如服务器、交换机等是信创产业基础设施环节重要一环，助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建议关注【中兴通讯】、【紫光股份】、【浪潮信息】等。

图2：信创产业体系全景图



资料来源：《2021 年信创产业发展报告》，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整理

◆ 促消费成近期政策焦点，关注疫后需求复苏

近期，稳增长促消费成政策重要焦点。4月以来国务院多次会议及政策文件强调促消费，主要措施包括发放消费券、提供消费补贴、减免汽车购置税等；亦有多地响应，如广东省于4月底出台《广东省进一步促进消费若干措施》，开展鼓励汽车消费、推动家电消费、发放消费券及开展“有奖发票”活动等相关政策措施。后续各地政策部署有望陆续出台，其中，推动汽车、家电等耐用品消费已成多地共识，建议关注受益产业链环节的需求回暖，如“通信+汽车”产业链及物联网相关产业环节。

表3：促消费已成近期政策关注焦点

时间	会议/政策	部门/地方	相关表述
2022年4月7日	经济形势专家和企业家座谈会	国务院	对耐用消费品消费、受疫情影响还贷困难的消费者，要研究相应的金融支持政策。
2022年4月17日	国常会	国务院	鼓励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 ，各地不得新增汽车限购措施；引导金融机构丰富大宗消费金融产品等。
2022年4月25日	《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国务院	推进实物消费提质升级；加快健全消费品流通体系、增加就业收入提高消费能力等
2022年5月23日	国常会	国务院	对货车车贷、遇困个人房贷消费贷，支持银行年内延期还本付息； 阶段性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600亿元 ；做好失业保障等工作，视情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
2022年5月25日	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	国务院	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6方面33条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5月底前要出台可操作的实施细则、应出尽出
2022年4月27日	《广东省进一步促进消费若干措施》	广东省	鼓励汽车消费 ，如对个人消费者在省内购买以旧换新推广车型范围内的新能源汽车新车，给予8000元/辆补贴； 推动家电消费 ，如鼓励各地市组织家电生产、销售企业推出惠民让利促消费活动等。
2022年5月25日	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浙江召开续会	浙江省	要促进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 ，承接好疫情之后消费“回补”，提升平台消费创造能力。

资料来源：新华社，国务院、广东省人民政府官网等，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整理

◆ 风险提示：

疫情反复持续影响市场供需；政策效果不达预期。

相关研究报告：

《通信行业周报 2022 年第 12 期-北斗产业景气持续，算力网络稳步推进》 ——2022-05-22
《通信行业周报 2022 年第 11 期-光器件光模块景气回升，上海复工复产稳定向前》 ——2022-05-08
《云基建专题-运营商加快云网算力布局，IDC 加强绿色高质量发展》 ——2022-05-05
《通信行业 2022 年 5 月投资策略暨财报总结-通信板块估值筑底，全面看多行业投资机会》 ——
2022-05-04
《通信行业周报 2022 年第 10 期-运营商一季度延续良好增长态势》 ——2022-04-24

免责声明

分析师声明

作者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独立、客观、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作者在过去、现在或未来未就其研究报告所提供的具体建议或所表述的意见直接或间接收取任何报酬，特此声明。

国信证券投资评级

类别	级别	说明
股票 投资评级	买入	股价表现优于市场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优于市场指数 10%-20%之间
	中性	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 $\pm 10\%$ 之间
	卖出	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行业 投资评级	超配	行业指数表现优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中性	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 $\pm 10\%$ 之间
	低配	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报告版权归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所有。本报告仅供我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复制或传播。任何有关本报告的摘要或节选都不代表本报告正式完整的观点，一切须以我公司向客户发布的本报告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基于已公开的资料或信息撰写，但我公司不保证该资料及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本报告所载的信息、资料、建议及推测仅反映我公司于本报告公开发布当日的判断，在不同时期，我公司可能撰写并发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建议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我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处于最新状态；我公司可能随时补充、更新和修订有关信息及资料，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关更新和修订内容。我公司或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所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所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仅供参考之用，不构成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要约或邀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个人的投资建议。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投资者应结合自己的投资目标和财务状况自行判断是否采用本报告所载内容和信息并自行承担风险，我公司及雇员对投资者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说明

本公司具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咨询，是指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机构及其投资咨询人员以下列形式为证券投资人或者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者间接有偿咨询服务的活动：接受投资人或者客户委托，提供证券投资咨询服务；举办有关证券投资咨询的讲座、报告会、分析会等；在报刊上发表证券投资咨询的文章、评论、报告，以及通过电台、电视台等公众传播媒体提供证券投资咨询服务；通过电话、传真、电脑网络等电信设备系统，提供证券投资咨询服务；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形式。

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客户发布的行为。

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36 层

邮编：518046 总机：0755-82130833

上海

上海浦东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2 层

邮编：200135

北京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 9 层

邮编：100032